

近读庄子,走进他的精神世界,愈发觉得庄子是痛苦的。

这一看法想必会遭到众人的反诘:庄子怎么会是痛苦的呢?你看他活得多么地自由自在啊!一会是“不知其几千里的”鲲之大,一会是“不知其几千里的”鹏之背,一会是悠哉游乐的蝴蝶。在庄子玄妙宏绰的文章中,浪漫逍遥、快乐自由的篇什章句随处可见。这怎么可能由痛苦的笔端写成,也不可能痛苦笔墨的映照。如果说庄子痛苦,不如说庄子贫困罢了。《庄子·列御寇》中说他是“处穷闾隘巷,困窘织屦,槁项黄馘”。给人一副穷困潦倒、满脸茶色的破败之相,但他的精神世界应当是充实而愉快的,何来痛苦?这固然说得不错,但我还是执拗地断定庄子是痛苦的。这种痛苦当然不是仕途失意、志愿难酬,也不是生活窘迫。饥馑的生活对真正的哲人来说总是无关紧要的,厚味美服、富贵寿善是世俗的享乐。“吾未知其乐也”(《庄子·至乐》)。但庄子精神世界同样痛苦万分。虽然他有鲲鹏扶摇云天的逍遥,庄周梦蝶的浪漫,还有“御风而行”的列子,饮风吸露的“真人”,读来确实让人感到他的心灵神驰飞翔,陆机说是:“精骛八极,心游万仞”,但恰恰是在这些玄妙的想象中,寄寓了庄子对精神世界的无所依傍,以及由此带来的戒惧不安!是啊,列子还要靠“风”才能行走,“真人”仍要饮“风露”才能生存,何况凡夫俗子?而有了依傍就有了束缚,也就有了险恶。人生的失重真是无所不在。

因而,庄子的痛苦是建立在对社会、对人生的彻底绝望和彻底决裂之上的。作为一个人,都会有生活祈盼和人生梦想,这很正常。圣哲与常人、庸人的差异不在

痛苦的庄子

□ 黄安良

于有没有祈盼和梦想,而在于这些祈盼和梦想被严酷的现实击碎之后,能不能进入精神解脱的层次。常人和庸人仅仅能够止于祈盼和梦想,而圣哲则能超越,从而把这种深切的体认注入生命内质,并从中剥离出来进入精神境界。因而,庄子的痛苦便是自觉的痛苦、生活的痛苦。换言之,常人和庸人多被生活的痛苦或快乐所支配,而庄子感受的完全是精神世界的痛苦。

庄子在《德充符》中讲述了一个叫哀骀它的故事。这个人跛脚驼背,脖子上还长了个大肿瘤,但正是这位奇丑无比的男人让女人们神魂颠倒。她们宁愿做他的小妾也不想当别人的正妻,连鲁哀公也拜他为国相,十分喜爱哀骀它连同那个整天晃荡不停的肿瘤。庄子把国王写成了一个可怜的同性恋者,在哀骀它挂去相印后,害起了相思病。庄子在这则故事里对社会极尽睥睨和嘲讽。他鄙弃世俗的人情、礼仪和爱情,以避世、游世、弃世的方式与世抗争,绝不与时俯仰。妻子死了,他没有哭悼,却“鼓盆而歌”,别人说他毫无感情,没有人性,而他则认为人的生死如同四季往复一样,生即是死,死即是生,既不该喜,也不需要悲。他告诉弟子,自己死后丢弃在荒郊野外就行了,连掩埋都无必要,他说:埋在地下让蝼蚁吃掉,丢在地上让鸟鸢啄食,何必非要把鸟鸢的食物强送给蝼蚁呢?他从“道”的高度对生命的轻松阐释,让我们瞠目结舌。他的确不在乎这些陈规俗套,他在乎的是“独与天地精神往来而不傲倪于万物”,“上与造物者游,而下与外死生无终始者为友”(《庄子·天下》)。

是天下,这也是许多中国读书人的心胸。在李健风这个农民诗人的身上显得更加难能可贵。当然,从来“百无一用是书生”,很多时候诗人对世界的关注、对生活的关怀都显得有点“吃力不讨好”,因此他们谈起书来、想起时事经常是愤恨不平的。在长诗《夜半,我:寂寞的歌者》第七章《群星》中,他将这种强烈的书恨表达得淋漓尽致:“……这个乱如马蜂窝的星球,对我很陌生!让我无法理解——/人,这种最自私的东西!要到何日/才能彼此同情、爱护?”当然,这种书恨对于诗人而言更多的是一种积极的情绪,让人感觉到生存的力度,在长诗的结尾李健风让我们看到了希望:“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我是一行瘦瘦的诗/但我的声音并不单薄/但我的心并不荒凉的沙漠! /他是海,他是广阔的春天的草原!无边的初夏的森林!……”

火热的诗心。李健风是孤独的,是单纯的,诗性的——孤独到让人颤栗,单纯到让人心悸,诗性到让人梦幻。《飘飞手稿》薄薄一册就像他羸弱的身体却充盈着思想和力量,因为他有一颗火热的诗心,就不需要什么惊人的外表,就不需要太多矫情的粉饰。他的诗集序言,只这么几行字:“……我的归宿,在远方,在远方——/我造起了这蓝蓝的孤舟/是我自己要成为更蓝的歌者——”看过很多的诗集,像这样简洁到唯美的序言让人心生敬意,因为一个真正的诗人才能忘记俗世与客套,留着一颗滚烫的忘心去写字:“为什么至今还有花儿? / 为什么至今还有绿叶? / 我是个诗人 / 我和地球一起痛哭——”

读李健风的诗,感觉他一直在流浪,不管是在远方还是在故乡,他都以流浪的姿态出现在诗行里,就连他的手稿都是在飘飞的。这对俗世是清苦的,对于诗人却是一种幸运,流浪让他们充满着激情与诗意,流浪是诗人和诗歌的福音:“我作为一个诗人 / 很清楚自己的责任 / 那就是必须用美梦 / 收尾我的一切诗篇——”(《无题》)。

张纯玉是在上世纪五十年代的苦难中出生并成长的,艰难的生活伴随着他成长,并走向成熟,随着他个人思想逐渐成熟,便对艰难的生活有了更多的理性思考。散文集《尘封的歌吟》中,记录艰苦生活的篇章,占着很大的篇幅。如《半块月饼》《三鲜汤》《一双毛窝子过冬》《穷则思变》《煎熬的岁月》等,则是对那艰难岁月的真情真实的描写,亦透露出太多的苍凉和无奈,但作者的灵魂最终还是从这苍凉和无奈中透出了蓬勃的朝气和前进的力量。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中国,正发生着一场声势浩大的“文化大革命”。本散文集共收录作者所写散文计66篇,其中直接描写“文革”的有四篇,但这四篇耐人寻味。平白无故挨斗的史万林,“折腾了五六个小时,一直到凌晨一两点也没审出个名堂,不明不白地在家人一片哭声中含着眼泪离去。”(《难忘浩劫的一夜》)“文革”刚开始时为造反派的总司令,在抄写大字报时,将大字报中的“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抄漏了一个“不”字,在当天就由造反派总司令变成了革命的对象,拖上台抹黑脸,剃光头……最后得了一场大病含冤死去。(《一字之差》)

在这四篇中,作者为我们谱写了一曲荒诞地凄婉的时代悲歌。

在这部散文集中,表现了作者强烈的对故土家园的思恋之情。如《绿叶对根的眷恋》。作者借绿叶与根的比喻,而又十分口语化、入木三分地表现了一个离开家乡多年的老兵对故土的深深的眷恋之情,表达了自己与故乡之间割不断的血肉联系。

作者早年在西北服役,转业后,又长期在市里

张纯玉先生,这个在青海高原一呆就是16年的老兵,对那片奉献了他青春的大地和草原有着强烈的怀念和浓厚的情思。在其刚刚出版的新书《尘封的歌吟》里,《光荣花牵我一生缘》《当年我参军》

《绿叶对根的眷恋》等许多篇散文都融合着这个主题,是对16年军旅生涯的片段记录。“空气稀薄,高山反应,饮食不习惯,出勤都行走在悬崖峭壁上……”,青藏高原当时的那种恶劣的环境不仅没有让这个年轻的军人在困难面前退缩,而且极大地锻炼了他顽强的意志,仅仅是短短的三年,他就得到了部队首长的认可并提干。“每年部队安排我回家探亲,当火车快进入江苏境内,我不知不觉地深深地吸一口气:啊,到家了!我的老家在高邮,高邮湖水清悠悠,高邮风景惹人迷。老家的一切的一切,永远不会从我的脑海里消失,就像一片绿叶,终于飘落在根的怀抱里。”在那艰苦的高原地区战斗和生活的战士就要回到了家乡时,心情的激动不可遏止地迸发出来了!

这本书除了对16年军旅生涯的怀念,对人物事件的刻画之外,还有另外一个鲜明的特点,那就是浓墨重彩地描绘亲情和乡情。虽然本书的第一版块是关于亲情的,但实际上对亲情和乡情的书写几乎贯穿于整本书所有的版块和大部分文字里,比如说《谎言》、《孝媳》、《眷恋董潭》、《家乡美如画》等。我们来看看《一张喜报》中这样的一段文字:“母亲边哭边搂着我说,二乖乖是你硬要当兵的,你在外吃苦、受罪、挨饿不要埋怨老娘。把你养到十八岁,从来舍不得让你下一回地。”多么伟大的母爱啊,让人心酸,让人潸然泪下!在《眷恋董潭》一文里,作者这样写道:“我爱家乡,爱它的一草一木,爱它那里蔚蓝的天空,爱它那里翠绿的圩堤,更爱那里的乡亲。无论我走到天之涯、海之角,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个哺育我成长、让我

洛夫先生的《雨中独行》很早就读过的,这几天秋雨绵绵,让我又想起了——“风风雨雨,适于独行,而且手中无伞。不打伞自有不打伞的妙处,湿是我的湿,冷是我的冷,即使把自己缩成雨点那么小,小,也是我的小。”因为不长,所以全文抄录。诗人不是一般人,雨中可以不打伞,可以作一首诗,一般人如果那么做,是会被怀疑精神有问题的。

比之诗人的特立独行,才女作家张爱玲更关心平常人在雨天的情形:有人打着伞,有人没带伞。没伞的挨着有伞的,钻到伞底下去躲雨,多少有点遮蔽,可是伞的边缘滔滔流下水来,反而比外面的雨更来得凶。最后总结出人生的大道理,就是穷人交结富人,往往要亏本。

我记得小时候家里有两把伞的,一把是又重又丑的黄布伞,一把是轻盈漂亮的阳伞。一天早上,下雨,我和

歌吟是乡情

——读张纯玉散文集《尘封的歌吟》有感

□ 陈石奇

不仅是一个个具象的实体,在生命的漂流中,它幻化成时间长河中一个个生命的港湾,一段段人性美的颂歌,如《门前一条河》,小河养育了作者、作者的一家人以及乡亲们,温暖了作者的童年。

因作者长期在外服役或工作的缘故,因而对家乡热爱之情、希望家乡人民过上好日子之情更迫切,在作者赞美家乡的篇章中,其声调高亢雄浑,其情感质朴强烈,如《临泽,向着幸福出发》,作者以诗化的语言来歌吟老家临泽古镇的风物,记录乡土变革和时代变迁,赞颂家乡发生的天翻地覆的变化。是一首家乡的赞美诗,是一首时代的颂歌。

再如《家乡美如画》,作者通过打的回老家,在的士上与司机对话,描述了有关人与事、景和物,展示了如今乡村进步,村民们过上了好日子,让读者在感性的文字里感悟到了理性的力量,洋溢着作者的喜悦和对家乡的赞美之情。

张纯玉心怀故乡,情系故土,把乡情、亲情、友情、爱情挂在心上,把家乡的一草一木、一人一事贮入自己的脑海深处,用文字呈现在人们的面前,其文字是饱满的,所吟的歌是动听的,所抒的情是自然亲切、朴实无华的。我喜欢这样的文字,一切都娓娓道来,能让读者听到生活中的欢歌,听到前行的足音,从而得到启迪,使读者能以一种积极向上的乐观的生活态度,投入到新的生活中去。

秦邮一璞,文纯如玉

——读《尘封的歌吟》

□ 姜长荣

在平时的阅读中,如果说张纯玉文字里的亲情、乡情和在青海高原的军旅生涯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的话,那么让我特别惊讶的是2010年岁末发表的一篇文章《缘系两湖 诗意天成》,我们从中撷英一片共赏:“同一泓湖水演绎着别样的风情。被誉为运河明珠的高邮湖,以其自然、生态、浩瀚、粗犷的特色,载誉大江南北,而江南明珠天目湖则以清纯、悦目、高雅、深邃的气质吸引八方游客,如果说高邮湖有几分村姑的自然质朴、野气怡然,天目湖则有那少女般的端庄盈秀、贵气淑雅。可不是么,端坐在游船,天目湖那山峦叠嶂,湖水纯洌,松苍竹翠,鸥飞鸟翔的自然景观,无处不令人心旷神怡,如置身世外桃源,步入仙境。当你登上龙兴岛,沿栈道盘桓而上,或观瀑布垂帘,或听鸟语呢喃,或品茗赏竹,或临风阅湖,总感觉被一种别样的灵秀包裹着,滋润着,抚慰着,人世间所有的烦恼在这里被荡涤一空,如此超脱、如此消魂的美妙胜境,怎不让人流连忘返、感慨万千呢?”整篇文章诗意淙淙,如行云流水,让我从心底里惊叹于他对文字运用的娴熟和炉火纯青的笔力。如果说他的作品里大部分都属于朴实无华、娓娓道来的风格,那么这一篇散文却是引领我们读者走进了另外一个纯美的语言王国中,让人耳目一新,突然间为之振奋!

张纯玉先生的新浪博客名叫“秦邮一璞”,我猜想这个名字也是很有深意的吧。璞者,玉石也,也常用来比喻人的质朴,这不就像他自己的名字和文字吗?他的文字是一块古玉,融入了历史和文化的积淀;他的文字也是一块新玉,清新、亮丽,拥有自身闪亮的光泽。

秦邮一璞,文纯如玉!

姐姐都想打阳伞上学去。完全忘记了老师讲过的孔融让梨的故事。爸爸说,姐姐比你大,就给她打阳伞吧,你还小,等你长大了,就可以像姐姐一样打好看的阳伞了。

终于长大,终于明白:每个大人也需要一把体面的伞,来遮挡人生的风风雨雨。

孟城驛

刊头题字:周同

责任编辑:居永贵